

# 汇安宜创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 重要提示

1. 汇安宜创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090号文注册。  
2. 本基金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运作方式为契约型开放式。

3. 本基金的管理人和登记机构为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本基金自2019年12月2日至2019年12月20日(不含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通过销售机构向投资者公开发售,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募集情况适当延长或缩短本基金的募集期限并及时公告。

5. 本基金的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个人投资者指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自然人。

机构投资者指依法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登记并存续或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设立并存续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指符合《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管理办法》(包括其不时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可以投资于在中国境内依法募集的证券投资基金的中国境外的机构投资者。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指按照《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投资试点办法》(包括其不时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运用来自境外的人民币资金投资于在中国境内依法募集的证券投资基金的中国境外的机构投资者。

6. 本基金不设募集规模上限。

7. 本基金的销售机构为直销机构及其他销售机构。直销机构为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销中心。本公告中如无特别说明,销售机构即指本公司的直销机构和其他销售机构。具体销售机构名单详见本公告“七、本次募集有关当事人或中介机构”项下“(三)销售机构”章节。

8. 投资者欲认购本基金,需开立本基金管理人的开放式基金账户。若已经在本公司开立开放式基金账户的,则不需要再次办理开户手续。募集期内本公司通过直销机构为投资者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开户和认购申请可同时办理。

9. 投资人认购A类基金份额,首次单笔最低认购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投资人认购C类基金份额,首次单笔最低认购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各销售机构在不低于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自己的情况调整首次最低认购金额和追加最低认购金额限制,具体以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

10. 募集期间不设置单个投资人的累计认购金额限制,但如本基金单个投资人累计认购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者超过基金总份额的50%,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比例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人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投资者变相规避前述50%比例要求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投资人认购的基金份额数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11. 募集期间内,投资者可以多次认购本基金。认购申请一经销售机构受理,即不得撤销。

12. 销售机构(包括本公司直销机构和其他销售机构)受理申请并不表示对该申请已经成功的确认,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收到了认购申请。申请是否有效应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登记为准。投资者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各销售机构查询最终成交确认情况和认购的份额。

13. 本公司仅对本基金募集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2019年11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介上的《汇安宜创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告将同时发布在本公司网站([www.huianfund.cn](http://www.huianfund.cn)),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了解基金募集相关事宜。

14. 开户、认购等各项的详细情况请向销售机构咨询。请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010-56711690)咨询相关事宜。

15. 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募集安排做适当调整。

16. 风险提示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期货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期货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管理风险、合规风险、本基金的特有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职责终止风险、其他风险等。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其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来自于基础资产池产生的现金流或剩余权益。与股票和一般债券不同,资产支持证券不是对某一经营实体的利益要求权,而是对基础资产池所产生的现金流和剩余权益的要求权,是一种以资产信用为支持的证券,所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交易结构风险、各种原因导致的基础资产现金流与对应证券现金流不匹配产生的信用风险、市场交易不活跃导致的流动性风险等。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可能面临市场风险、基差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市场风险是因期货市场价格波动使所持有的期货合约价值发生变化的风险。基差风险是期货市场的特有风险之一,是指由于期货与现货间的价差的波动,影响套期保值或套利效果,使之发生意外损益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分为两类:一类为流动量风险,是指期货合约无法及时以所希望的价格建立或了结头寸的风险,此类风险往往是由市场缺乏广度或深度导致的;另一类为资金量风险,是指资金量无法满足保证金要求,使得所持有的头寸面临被强制平仓的风险。

本基金采取量化投资策略,面临量化投资的模型失效风险、数据准确性不可靠的风险、数据传输处理系统崩溃的风险等特有风险。本基金将量化模型用于资产配置、个股研选等投资决策,不用于程序化交易。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在对自己的资金状况、投资期限、收益预期和风险承受能力做出客观合理的评估后,再作出是否投资的决定。投资者应确保在投资基金后,即使出现短期的亏损也不会给自己的正常生活带来很大的影响。

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风险控制的基础上力求为基金投资者争取最大的投资收益,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请投资者正确认识和对待本基金未来可能的收益和风险。

## 一、本次募集基本情况

### (一)基金名称

基金名称:汇安宜创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汇安宜创量化精选混合A

基金代码:008251

基金简称:汇安宜创量化精选混合C

基金代码:008252

### (二)基金类型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三)基金的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 (四)存续期限

不定期。

### (五)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为1.00元人民币。

### (六)募集规模

本基金不设置募集规模上限。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

### (七)募集对象

**基金管理人: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售日期:2019年12月2日至2019年12月20日**

v.本公司确认的其他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资金。

(二)机构投资者在其他销售机构的开户与认购程序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 五、清算与交割

1. 投资人无效认购资金将于本基金登记机构确认为无效后3个工作日内向投资人指定账户划出。

2. 基金合同生效前,投资者的认购款项只能存入专门账户,任何人不得动用。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3. 本基金持有人权益登记由基金登记机构在募集结束后完成。

## 六、基金资产的验资与基金合同同生效

1. 募集期满后,基金管理人根据登记机构确认的数据,将有效认购资金(不含认购费)及其所生利息一并划入基金托管行开立的本基金的托管账户,并委托具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基金资产进行验资并出具报告,登记机构出具认购户数证明。

2. 若基金合同达到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验资报告,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自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其书面确认的次日公告。

3. 若因基金未达到备案条件而导致基金合同无法生效,则基金管理人将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将所募集的资金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在募集期满后30日内退还给基金投资人。

4. 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 七、本次募集有关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218弄1号2楼215室

法定代表人:何斌代行职务

设立日期:2016年4月25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860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亿元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10)56711600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860号文批准设立。

###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民生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洪崎

成立时间:1996年2月7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基金字[2004]101号

组织形式: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28,365,585,227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电话:010-58560666

联系人:罗菲菲

### (三)销售机构

#### 1. 直销机构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直销中心

传真:021-80219047

邮箱:DS@huianfund.cn

北京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5号中青旅大厦13层

联系人:于静君

电话:010-56711665

上海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501号上海白玉兰广场36层02单元

联系人:于黎明

电话:021-80219027

#### 2. 其他销售机构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客服电话:95568

网址:<http://www.cmbc.com.cn>

(2)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客服电话:95358

网址:<http://www.firstcapital.co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 (四)登记机构

名称: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218弄1号2楼21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5号中青旅大厦13层

法定代表人:何斌代行职务

电话:010-56711600

传真:010-56711640

联系人:刚晨升

### (五)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裕通路100号宝矿洲际商务中心15-1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裕通路100号宝矿洲际商务中心15-16楼

负责人:李举平

电话:021-60561288\*1608

传真:021-60561299

联系人:李书荣

经办律师:李书荣、周莎

### (六)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张青萌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竟、赵钰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 汇安宜创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汇安宜创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全文和招募说明书全文于2019年11月29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huian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010-56711690)咨询。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